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2015-043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现将有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15]3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5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4.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5,581,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9,545,450.00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5)10号《验资报告》。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投资建设"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二、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原因及情况

1、募投项目计划实施地点等情况及目前进展

"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 原计划选址于永定县高陂镇高新园区内,项目用地面积120,295平方米;项目新增总投资23,208.25万元,其中土地购置费1,640.24万元,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其余费用,基础建设投资10,707.08万元,生产设备购置费用7,758.6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3,102.25万元,共计21,568.01万元,由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解决。

"研发中心项目"也原计划一并建设在永定县高陂镇高新园区内,项目用地面积15,619平方米;项目新增总投资3,600.02万元,其中土地购置费212.97万元,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另外,基础建设投资1,887.05万元,研发设备购置费用1,265.00万元,研发投资235.00万元,共计3,387.05万元,由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解决。

公司已取得募投项目"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总面积为135,914平方米。截至目前,就上述募投项目,除公司购买土地和进行募投项目前期设计、环评等工作外,募投项目建设未有其他进展,相应募集资金尚未实际投入。

2、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由于募投项目原实施地点配套设施尚不完善,为优化公司生产布局,方便物流运输,并为后续调整产能、扩大生产能力留下空间,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龙岩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购置约390亩土地实施上述项目,同时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变。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后,由于用地面积增加和建设规模扩大,公司同时拟自筹资金增加投入。

三、上述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仅涉及实施地点的变更,未涉及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等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本次实施地点的变更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且有利于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另外,公司尚未就新的项目用地事宜与相关政府签署土地出让协议,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龙马环卫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仅涉及实施地点的变更,未涉及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等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次实施地点的变更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且有利于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另外,公司尚未就新的项目用地事宜与相关政府签署土地出让协议,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综上,兴业证券对龙马环卫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25
公司债券代码:122257　　公司债券简称:12岳纸01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5年4月9日发布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9日起停牌;2015年4月16日,公司发布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5年4月23日,公司发布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披露公司正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披露事项的相关进展,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15年4月30日,公司发布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鉴于公司正在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14)78号,以下简称《通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30日至5月19日继续停牌。

一、关于延期复牌的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4月2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关于第三次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部分涉及资产收购。由于资产收购所涉及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商谈、论证及完善所需时间较长,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与各方持续沟通。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延期复牌时间20天(即2015年4月30日-2015年5月19日)。

同时,与会董事评估后一致认为,公司可能无法在20天内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审计、评估及与投资者的商业谈判等其他相关工作,无法在5月19日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根据《通知》规定,同意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第三次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若股东大会通过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将最晚于2015年6月19日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公告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若公司在2015年5月19日以前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及其他相关准备工作,公司将及时披露非公开发行方案并复牌,以及取消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第三次延期复牌议案。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

本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全力推进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各项工作,各项工作主要进展如下:

1、　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部分涉及园林类资产收购,公司与确定的相关中介机构已经展开了对拟收购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目前尚未完成。资产收购相关工作存在不确定性。

2、　与投资者的合作仍在商讨过程中

本公司拟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引入战略投资者,目前与战略投资者就合作的细节仍在协商过程中。正式合作协议的签订尚需一定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原因,本公司目前仍无法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

三、非公开发行的初步方案

经本公司和各中介机构的前期论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初步拟定为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以锁定价格的方式发行,其中公司直接控制人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管理骨干同时参与本次认购,投资者此次认购的股份需锁定三年。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收购资产、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四、尽快消除继续停牌情形的方案

1、公司董事会已要求相关各方尽快完成相关资产审计、评估、尽职调查和分析论证工作,并确定最终方案;

2、本公司抓紧落实与投资者的合作细节,尽快达成正式协议。

五、继续停牌天数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30日至5月19日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2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关于授权委托书累积投票议案序号排列有误,更正如下:

原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金晶科技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金晶科技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金晶科技2014年度报告以及年度报告摘要			
4	审议金晶科技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	选举王刚为公司董事	
2	选举曹廷发 为公司董事	
3	选举邓伟为公司董事	
4	选举孙明为公司董事	
5	选举张明为公司董事	
6	选举许季刚为公司独立董事	
7	选举孟凡亮为公司独立董事	
8	选举吴光耀为独立董事	
9	选举路永军为独立董事	
10	选举朱永强为监事	
11	选举翟木贵为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更正为:

授权委托书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金晶科技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金晶科技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金晶科技2014年度报告以及年度报告摘要			
4	审议金晶科技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8.01	选举王刚为公司董事	
8.02	选举曹廷发 为公司董事	
8.03	选举邓伟为公司董事	
8.04	选举孙明为公司董事	
8.05	选举张明为公司董事	
9.01	选举许季刚为公司独立董事	
9.02	选举孟凡亮为公司独立董事	
9.03	选举吴光耀为独立董事	
9.04	选举路永军为独立董事	
10.01	选举朱永强为监事	
10.02	选举翟木贵为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7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15-029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D》,分别使用人民币14,000万元、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民生银行两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184天)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挂钩标的:USD3M-LIBOR(伦敦同业市场美元三个月期限拆借利率)

4、投资金额:14,000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0%

6、产品成立日

2015年5月5日

7、产品到期日

2015年11月5日

8、产品收益计算期限:184天

9、收益支付: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支付产品本金及收益,采用到期支付产品收益的方式

10、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没有关联关系

(二)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92天)

1、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挂钩标的:USD3M-LIBOR(伦敦同业市场美元三个月期限拆借利率)

4、投资金额:10,000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95%

6、产品成立日

2015年5月5日

7、产品到期日

2015年8月5日

8、产品收益计算期限:92天

9、收益支付: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支付产品本金及收益,采用到期支付产品收益的方式。

10、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没有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揭示

1、市场风险:如果在结构性存款运行期间,市场未按照结构性存款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反预期运行,公司可能无法获取预期收益;

2、流动性风险:产品期限内,除非另有约定,投资本结构性存款的公司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

3、政策风险:因法规、规章或政策的原因,对本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24,000万元在公司批准的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30,000万元投资额度范围内。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管理的相关规定,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累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合计30,000万元(含本次购买的24,0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的《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D》(CMBC-HT-467(2012)、CMBC-HT-468(2012))。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2015-022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转增比例:每10股转增10股,即每1股转增1股

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3日

除权除息日:2015年5月14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A股)上市日:2015年5月15日

一、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已经2015年4月28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019号)已于2015年4月2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14年度

2、发放范围:截止2015年5月13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东。

3、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截止2015年5月13日总股本668,422,1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668,422,14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336,844,288股。

三、相关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3日

2、除权除息日:2015年5月14日

3、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A股)上市日:2015年5月15日

四、转增对象

截至2015年5月13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转增实施方案

本次实施转增股本,将按照中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持股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直接计入公司股东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合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668,422,144	—	668,422,144	668,422,144	1,336,844,28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68,422,144	—	668,422,144	668,422,144	1,336,844,288
股份总额		668,422,144	—	668,422,144	668,422,144	1,336,844,288

七、按新股本摊薄计算的每股收益

实施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1,336,844,288股摊薄计算的2014年度每股收益为0.0399元/股。

八、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3-8539966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

招商基金关于增加光大银行和上海浦发银行为招商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以及增加上海浦发银行为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基金")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浦发银行")签署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理销售补充协议》,自2015年5月8日起光大银行代理招商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723)的销售业务,自2015年5月12日起上海浦发银行代理招商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724)的销售业务,投资者欲了解以上基金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招商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办理场所

光大银行全国各网点均可为投资者办理招商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账户开户、认购业务,上海浦发银行全国各网点均可为投资者办理招商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账户开户、认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光大银行、上海浦发银行的相关规定。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各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名称	网　址	客服电话
上海浦发银行	www.spdb.com.cn	95528
光大银行	www.cebbank.com	95595

2、招商基金网站:www.cmfchina.com

3、招商基金客服电话:400-887-9555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2、招商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关于招商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中小盘股票
基金主代码	2170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韩冰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昊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注:-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昊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15-05-08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注:-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动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经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5-013号
债券代码:126019　　债券简称:09长虹债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签署增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属自愿性信息披露。

释义	
在本文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含义
公司、本公司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欢网科技	广州欢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长虹创新投资	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TCL集团股份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建盈实业	惠州市建盈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欢网若梅	北京欢网若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欢网若竹	北京欢网若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欢享若菊	北京欢享若菊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绵阳虹欢科技	四川省绵阳市虹欢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腾讯投资	深圳市腾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天津诚柏投资	天津诚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交易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虹创新投资(本公司持有长虹创新投资95%的股权)的参股公司欢网科技以增资扩股方式引入了战略投资者腾讯投资。2015年5月7日欢网科技的现股东与腾讯投资签署了《关于广州欢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增资协议》及《股东协议》,腾讯投资和天津诚柏将以人民币壹亿元(RMB100,000,000)认购欢网科技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882,354元。其中腾讯投资以现金人民币伍仟万元整(RMB50,000,000),获得增资后欢网科技7.143%的股权;天津诚柏投资以现金人民币伍仟万元整(RMB50,000,000),获得增资后欢网科技7.143%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构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亦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介绍

公司名称:广州欢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9年11月26日

法定代表人:史万文

住所(址):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外环东路232号13栋A228

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3,529.4118万元,增资后变更为:4,117.6472万元

本次交易前后欢网科技的股权比例变化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投资前的持股比例	本次投资前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本次投资后的持股比例	本次投资后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1	长虹创新投资	31.960%	1,128	27.394%	1,128
2	TCL集团股份	31.960%	1,128	27.394%	1,128
3	惠州建盈实业	4.080%	144	3.497%	144
4	天津诚柏投资	15.00%	529.4118	20.000%	823.5295
5	北京欢网若梅	4.250%	150	3.643%	150
6	北京欢网若竹	4.250%	150	3.643%	150
7	北京欢享若菊	4.250%	150	3.643%	150
8	四川绵阳虹欢	4.250%	150	3.643%	150
9	腾讯投资	0.000%	0	7.143%	294.1177
合计		100.00%	3,529.4118	100.00%	4,117.6472

欢网科技主要从事智能电视及OTT的整体业务解决方案(不含视频业务)以及相关的运营服务,目前的核心业务为智能EPG、电视应用程序商店、基于长虹与TCL品牌智能电视的增强电视技术平台以及和电视直播节目融合的投票竞猜抽奖用户互动业务(增强电视技术平台是指基于电视直播节目画面叠加的文字,图片和视频等信息的电视交互技术系统)。

三、本次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欢网科技是围绕公司智能战略的重要业务发展平台之一,欢网科技定位于面向智能世界和全网互动产业的高科技公司,目前已成为中国境内最大的智能电视服务商之一。

腾讯是中国最大的互联网综合服务提供商之一,拥有庞大的用户群体和完善的互联网服务布局,在游戏、视频等领域均有着丰富的资源和开发能力,其独特的行业优势地位和竞争优势对于互联网行业的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

天津诚柏投资是由宽带资本作为发起人,国科控股、全国社保基金作为关键投资人的股权投资基金。宽带资本目前是国内通信、互联网、媒体及高科技领域内最具影响力的投资机构之一。

本次腾讯投资和天津诚柏投资增资欢网科技,符合公司战略转型方向,是公司在互联网应用及服务业务群的一次重要拓展。战略投资方的加入,有利于各方更进一步充分利用各自的资源,发挥优势,同时有利于在互利共赢的基础上建立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15-20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6500万元人民币

●交易风险: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2015年5月7日,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鲁信创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投资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鲁信创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创晟")拟出资6500万元参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北洋",002376)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每股11.52元认购新北洋5,642,361股股份,占其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的0.77%。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的审批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5年5月7日,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鲁信创晟增资新北洋事宜。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新北洋为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376,法定代表人丛强滋,注册资本为6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169号。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及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计算机硬件及外部设备电子及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钣金、塑料制品、模具加工;资格证书范围内自营进出口业务;资质证书范围内税控收款机及相关产品、电子收款机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

根据新北洋公告的2014年年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新北洋总资产274,404.6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82,260.93万元。2014年1-12月,新北洋实现营业收入99,243.8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643.56万元。

截至2015年5月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新北洋2457.40万股,占其注册资本的4.1%。

四、新北洋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主要内容

1.发行数量及发行价格

新北洋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30,208,329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新北洋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11.52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最终发行价格以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价格为准。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随之进行相应调整。

鲁信创晟拟出资6500万元参与新北洋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每股11.52元认购新北洋5,642,361股股份,占其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的0.77%。。

2.锁定期限及上市地

本次参与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限售期满后,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五、该项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参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业务,有利于拓宽公司的业务范围,促进公司多元化发展战略实施。

六、备查文件

1、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15-19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5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5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鲁信创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鲁信创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创晟")出资6500万元参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北洋")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每股11.52元认购新北洋5,642,361股股份,占其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的0.77%(详见公司临2015-20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放弃对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增资方案,计划募集资金金额为不超过70亿元,认购价格为每股2.85元人民币。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放弃对民生证券此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若民生证券本次增资扩股顺利完成,山东高新投对民生证券的持股比例将由9.54%降至5%以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民生证券基本情况:

民生证券成立于1986年,注册资本为21.77亿元,注册地为北京,法定代表人为余政。许可经营项目: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有效期至2017年11月02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民生证券总资产148.1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6.5亿元。201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5.6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6亿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山东高新投持有民生证券20,771.53万股,占其注册资本的9.54%。

2、民生证券本次增资方案:

民生证券本次增资计划募集资金金额为不超过70亿元。根据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正海地人评报字(2015)第72A号),民生证券股东全部权益在2014年12月31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62.01亿元,民生证券本次确定的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85元。

3、放弃优先认购权对公司的影响:

山东高新投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符合公司对投资项目的资产配置,符合公司整体规划和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若民生证券本次增资扩股顺利完成,山东高新投对民生证券的持股比例将由9.54%降至5%以下。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8日